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为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阿为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41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1,1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6.36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7,314.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1,222.1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6,091.89万元。

截至2023年11月27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9487号《验资报告》和中汇会验[2023]9984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东北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	投入进度 (3) = (2) / (1)
1	年扩产 150 万件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	阿为特精密机械（常熟）有限公司	5,200.00	3,076.50	59.1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891.89	630.09	70.65%
合计			<b>6,091.89</b>	<b>3,706.59</b>	<b>60.84%</b>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
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310066603013007486844	282.23
阿为特精密机械（常熟）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512905593010860	529.59
合计			<b>811.82</b>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 1,700.00 万元存放在公司证券账户。

##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安排，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年扩产 150 万件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为提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应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等,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上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 **(二) 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 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三) 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1) 虽然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可能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 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总监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是在授权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实施的。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公司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收益，为股东获取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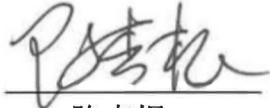
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改变、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杏根

  
谢敬涛

